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函

地址：33541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

承辦人：課員 謝伊婷

電話：3882201#123

電子信箱：10071127@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桃市溪民字第1140014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435300A_1140014253_ATTACH1.pdf、
376435300A_1140014253_ATTACH2.docx)

主旨：有關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大溪區各投開票所選務工作
人員招募一案，敬請貴單位轉知所屬員工踴躍報名參加，
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114年6月6日府民自字第1140154758號函及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14年6月10日桃選一字第1140003084號函辦理。
- 二、有關旨揭選舉業經中央選舉委員會決議，定於114年8月23日（星期六）舉行投票，本區設置63間投開票所，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第59條規定，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及三分之一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主任監察員須為現任或曾任公教人員，爰請貴機關(校)轉知所屬，鼓勵現任公教人員踴躍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參加之工作人員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政參字第30519號函意旨，給予補假1天。
- 三、請貴機關（學校）有意願參與投開票工作之同仁完整填寫

人事室 114/06/17 15:32



1140004667

有附件

「桃園市大溪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並經單位主管、人事主管、機關學校首長核章後，免備文以傳真（03-3888381）或電子郵件（daxi1140823@gmail.com）逕送本公所謝伊婷小姐報名；如係員工家屬欲採個人報名者，且其為社會人士或大專院校學生欲報名者，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

四、另如貴機關（學校）為本區公立高中、國中小學校、幼兒園或機關，欲採團體報名者，本公所將於確定投開票所地點後，另召開人力招募說明會議，供貴機關（學校）進行團體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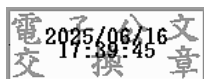
五、鑒於辦理各項公民投票、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或缺額補選等，商借公立學校教室設置投開票所比率極大，爰請設有投開票所之各校，盡量依投開票所設置數及所需員額推派選務工作人員。

六、為使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學生熟悉我國選舉罷免制度及投開票所作業程序，提升參與政治之意願，請鼓勵年滿18歲以上之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學生，踴躍參與選務工作。

七、檢附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正本：本府各局處、桃園市政府環境管理處、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大溪稽徵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大溪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桃園市立圖書館、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大溪區內柵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國立體育大學、中央警察大學

副本：



裝

訂



線

